

# 梵文「三摩娑釋」及「蘇漫多聲」的簡明指要

## ——節錄自羅時憲教授《成唯識論述記》的講記

陳雁姿選編、李嘉偉記錄

編者語：

這篇講記節錄自業師 羅時憲教授的《成唯識論述記》錄音講記中，現存於佛教法相學會網站下載區中的第四及第五講。為了使行文流暢及闡述更有條理，編者稍作增刪及調整，另加上綱目，使閱讀時更為清晰。讀者如有興趣，可依照講記的內容，直接聆聽羅時憲教授生動有趣的講述，自能體驗到如沐春風、法喜充滿。

本文主要是對梵文文法中的「三摩娑釋」（六離合釋）及「蘇漫多聲」（八轉聲）作簡明扼要的解釋。梵文初學者對「六離合釋」及「八轉聲」都會感到困難，現通過羅教授深入淺出的闡釋，在理解上應有一定的幫助。此外，對於研習唯識的學人，如果不懂得這兩種文法，在閱讀漢譯的唯識論疏時也會遭遇到很大的困難，因為論疏中經常會運用這些文法來解釋。因此，編者希望通過這篇講記，令讀者對這兩方面獲得基礎的了解。又文中有關「念住」的「鄰近釋」，對修習禪定的人應有一定的啟迪作用，實不容錯過。

最後，感謝李嘉偉先生的悉心記錄，並藉本文對已故多年的恩師致以深切的懷念。

陳雁姿 謹識

## 全文綱目

### 一 總說三摩娑釋

#### 一·一 別解六離合釋

一·一·一 持業釋

一·一·二 依主釋

一·一·三 有財釋

一·一·四 相違釋

一·一·五 鄰近釋

一·一·六 帶數釋

#### 一·二 「唯識」一詞不同解釋的依據

一·二·一 作持業釋解

一·二·二 作依主釋解

二 總說蘇漫多聲

二·一 別解蘇漫多聲

二·一·一 體聲

二·一·二 業聲

二·一·三 具聲

二·一·四 為聲

二·一·五 從聲

二·一·六 屬聲

二·一·七 依聲

二·一·八 呼聲

二·二 「成唯識論」一詞不同解釋的依據

3

梵文「三摩娑釋」及「蘇漫多聲」的簡明指要

## 一 總說三摩娑釋

梵文的文法中，當兩個名詞合併成一個名詞的時候，共有六種格式。有時將兩個名詞獨立分離，「離」即是「獨立」，各別的名詞有自身的意義；有時將兩個名詞合併而形成複合詞，這樣一離一合之間，總共有六種不同的格式，就叫做「六離合釋」。

（按：「六離合」的梵文叫「殺三摩娑」(sat-samāsāḥ)，「殺」(sat)意謂「六」，「三摩娑」(samāsa)意謂「合」(putting together)，表示「合成語」(compound)，「殺三摩娑」即六種複合詞，包括持業釋、依主釋、有財釋、鄰近釋、相違釋、帶數釋。就一個複合詞來說，兩個詞分離，則可獨立各為一義，若兩個詞合併，則總詮一名，「釋」是意義。此「合成語」的解釋之目的側重在「合」而不在「離」，故用「六合釋」之譯名較貼近，也較符合梵語的本義。）

### 一·一 別解六離合釋

#### 一·一·一 持業釋

「六離合釋」的第一種叫做「持業釋」(Karmadhāraya)。「業」是指「屬性」，兩個名詞中，一個名詞是主體，另外一個名詞是屬性，當兩個名詞合併成一樣東西，這就是所謂持業釋。它的構成法式是：一個形容詞(adjective)，再加一個名詞(noun)，這樣就組合成一個複詞，這種格式就叫做「持業釋」。譬如「紅梅」一詞，「梅」是「梅花」，「紅」是「紅色的」，「紅梅」的「紅」字是形容詞，「紅梅」的「梅」字是名詞；這種組合就叫「持業釋」。為什

麼叫「持業」？「業」即是「屬性」、「性質」，這個「梅」是持有「紅」這種性質的，這樣就是「持業釋」了。凡是一個形容詞加上一個名詞而成為一個複詞的話，這種格式叫做「持業釋」。

你會問懂得這六種組合格式有什麼用？這「紅梅」兩個字，如果你指明是「持業釋」，即是「紅」是屬性，「梅」就是那件東西的主體了。如果有時候兩個名詞指的不是同一樣東西，譬如中國有本書叫做《論語》，如果你用「持業釋」來解釋，這個「論」字就當作形容詞，「語」字就當作名詞，「討論東西的語言」叫做「論語」。這樣「論」字及「語」字的意義是結合一起。但也可以把兩個字分離地理解，「論」是「論」，「語」是「語」，「論」就是「議論」，「語」就是「語言」，「議論」及普通的「語言」，叫做「論語」，這樣的解釋也可以的，不過這樣便不是「持業釋」了。如果作這樣的解釋，應該是什麼？應是「論及語」才對。但是有時候「論及語」的「及」字可以略去，將它合併成一個複詞。現在中文的文法裡叫做「異義複詞」。有時候你讀佛經，讀那些注疏，譬如：「持業釋也」，當大家明白持業釋的格式時，這樣的說明會省下很多議論，如「識體即唯，持業釋也」，即是說「識」本身有「唯」的作用，這就是「持業釋」，那便不用再解釋得太詳細，省下很多工夫。

### 一·一·二 依主釋

「六離合釋」的第二種是「依主釋」(tat-puruṣa)，兩個名詞表示兩件東西，但其中一個是主人，叫做「依主釋」。譬如「中國人」，「中國」是一個名詞，它是一件東西，「人」又是一件東西，「中國」並不等於「人」。如果用「持業釋」，如「紅梅」，這個「梅」就是「紅」的，兩者是指同一件東西。但這個「中國人」一詞，「中

「國」是「中國」。「人」是「人」，不過這個「人」的國籍是隸屬於「中國」。猶如「中國人」，「英國人」一詞也是這樣理解。譬如這個講堂是「居士林講堂」，表示這個「講堂」是隸屬於「居士林」，是兩樣東西來的，「居士林」是「居士林」，「講堂」是「講堂」，不過這個「講堂」是隸屬於「居士林」所有，這就是「依主釋」。有些人會譯做「依土釋」的。

如果以白話文表示「依主釋」，就用「中國底人」，若用英文表示「底」（即「之」字，或「的」字），那就是加‘of’，‘of’什麼東西，將那個主詞放在句尾。譬如說「香港的地方」，便是‘The land of Hong Kong’——「香港之地」。這複合詞有兩個詞，但兩個詞之中，一個詞是「主」，另一個詞是「為主所有的」，這種組合格式叫做「依主釋」。譬如你一看兩個名詞，如果文中說明這是「依主釋也」，你一看便知道及了解它的意義；或者文中說「持業釋也」，這就可以令你了解，不用嘮嘮叨叨說太多。

### 一·一·三 有財釋

「六離合釋」的第三種是「有財釋」(bahuvrīhi)，「有財」指「有財產」。古代人與現代人的譯法不同。譬如有一個人很有錢，是「財主」來的，表示這個「主」是「有財」的。換言之，這種東西是擁有另外一種東西的。又譬如「學者」，「者」就是「那個人」，這個「者」是有「學問」的。

再如「佛教徒」，「佛教」是一個名詞，「徒」又是一個名詞，結合在一起就是「佛教徒」，你認為它是「持業釋」呢？抑或是「依主釋」呢？抑或是「有財釋」呢？你答得出就表示你真正明白。「佛教」是一個名詞，「徒」指

佛教的信徒，這裡有兩個名詞，這個「徒弟」是隸屬於「佛教」，不是隸屬於基督教，所以是「依主釋」，因為是「佛教」的「徒」。你不能說它是「有財釋」，如果是「有財釋」的使用法，其意思便變成：這個「徒弟」有「佛教」，作這樣的解釋是不通的。

關於有財釋還有補充，我這本《成唯識論述記刪注》舉了一個例子，譬如「佛陀」(‘buddha’)這個字，譯做「覺者」，很多人說：「佛者，覺也」，這是不對的，應該是：「佛者，覺者也」。「佛」是‘buddha’，即是「覺者」，而不是「覺」，如果譯做「覺」字，應譯做「菩提」(bodhi)。「佛」是「覺者」；「菩提」譯做「覺」，兩者是不同的。英文的‘buddha’是照著語音來翻譯，「覺」的英文譯做‘enlightenment’，即是「覺悟」，與‘buddha’是不同的。所以現在很多人錯而不改，常說：「佛者，覺也」。「佛」是「覺者」，不是「覺」。如果你說：「這是古人說的。」難道古人就不會錯嗎？所以學唯識的人就是要學這種態度，斬釘截鐵，不能任你拖泥帶水，譬如「佛」，正確的譯法是「覺者」。「覺者」便是「有財釋」的應用方式，這個「者」是有「覺」的，即這「人」是有「覺悟」的。

#### 一·一·四 相違釋

「六離合釋」的第四種是「相違釋」(dvandva)，這個「相違」不是指兩個名詞是相互矛盾，不是這樣解釋的，而是各自有其獨立的意思，叫做「相違」。那是怎樣的呢？這個很簡單，如果以英文表示，就加個‘and’字在詞與詞的中間；在中文就是加個「及」字。譬如「桃李」這一複合詞，這是「相違釋」，「桃」是「桃」，「李」是「李」，

「桃李」的意思是指「桃樹」以及「李樹」，或指「桃花」及「李花」。中文的寫法應該是「桃」及「李」，但我們時常將它們結合在一起，構成一個複合詞，所以就是「桃李」；若是英文的表述，應該加上 *and* 字，這是「桃李」的意思。中文時常有用到的。又如「門戶」這一複詞。「門」是「門」，「戶」是「戶」，「門」是指門框，「戶」是指那扇能開掩的東西，這是「門戶」的意思。又例如「乾坤」，「乾」是「乾」，「坤」是「坤」，「乾」在上，「坤」在下。你不能說它是「持業釋」，如果是「持業釋」，便解釋成「乾即是坤」。如果是「依主釋」，便解釋成「乾的坤」。它現在是「相違釋」，「乾」是「乾」，「坤」是「坤」，意思是「乾及坤」。我們經常講的「天地」，我們不能說成「天之地」（如依主釋），又不能說「地是有天」（如有財釋），一定是「天」是「天」，「地」是「地」，「天地」這一複詞便是「相違釋」。

### 一·一·五 鄰近釋

「六離合釋」的第五種是「鄰近釋」(avyayībhava)，這個很少用的。譬如你說：「我是住在銅鑼灣的灣景大廈」。別人問你在哪裡住的時候，應該準確地回答：「我住在灣景那裡。」你應說是靠近維多利亞公園居住。這樣回答，別人就會清楚灣景大廈的所在。其實這仍不是很正確的表述，只是較為接近而已，正如一丈是近距離，十丈也是近，五十丈也可以是近的，這不是很嚴格、很正確的。回答灣景大廈原本也是正確的，不過，別人未必清楚灣景大廈的位置，但是當你說靠近維多利亞公園居住，別人就知道灣景大廈一定是在維多利亞公園附近。

當你說「近公園住」，這個「住」字是動詞但當作名詞用，「近公園住」的「住」字是一個動名詞，動名詞在

英文叫做 'gerund'。「公園住」應該加個「近」字，如果是英文，應該加個 'near'。如果說「在公園住」又怎樣呢？若是切實的表達住「在」公園裡面，應加個 'at' 字。應該是這樣表述，但人們每多略去了「在」字，只說「公園住」，只作這樣表述便了事，但印度的習慣用語就表示「近」。為何印度會這樣呢？原來這些是語言學上一種特殊的情況。在語言學上，我們中文的文法裡有些叫做「介詞」。「在」什麼地方，「近」什麼地方，這個「在」字、「近」字就是「介詞」的一種。英文的文法也有「介詞」，叫做 'preposition'，'preposition' 是 'in' 什麼地方、'near' 什麼地方、'on' 什麼地方。梵文是沒有介詞的，沒有介詞又怎知它的意思？梵文雖然沒有介詞，卻在梵文的語尾，在某個詞的最尾部分造一些變化，叫做「語尾變化」，這反而更加清楚。譬如「公園」這個字，若要表示「近」公園的意思，梵文只需於「公園」的語尾加一些字便可以了。因此，一個「介詞」加上一個「名詞」，兩者結合成為一個複詞，這就叫做「鄰近釋」。（按：「公園」的梵語為 āraṃa，「近公園」則於語尾轉為 āraṃe。）

再舉「鄰近釋」的組合詞例子，如「念住」。「四念住」是我們修行時用來修觀的。我們打坐的時候，不是要變成死物，而是集中精神，或只想一樣東西；或者什麼都不想，那個時候就叫做修「止」。修「止」於英文譯做 'concentration'（集中精神）。但只是修「止」是不可以的，有一樣東西要說給你聽，修止是永遠不能見性，記住呀！有些人教你靜坐時不要想東西，這樣就可以了。如果你是初學者就可以，如果你以後都是這樣，那你以後不會見道，或以後不會見性。見性必定要修「觀」，「觀」是怎樣的？英文譯做 'insight'，即「內在的觀照」，這就是修「觀」，修「觀」是可以見性的。

小乘人一開始修止觀就要修「四念住」，怎樣修「四念住」？當你打坐時，譬如修數息，數到呼吸變得微細，心很定的時候，如果你以後這樣修下去是沒有大作用的。以後一定要怎樣？觀！怎樣觀？一般是觀四種東西，第一、

「觀身不淨」，觀我們的身體不是很純淨的，看起來很好，或者你看上來覺得自己的身體很可愛，但其實你身體內如腸臟中可能有屎有尿，身體內的腺體裡可能有些像口水痰一樣，很惡心的；當你死了的時候，與牛肉枱、豬肉枱上的肉差不多，這不是很好的東西來的，觀這個身不淨——除了自己的身不淨外，別人的身也不淨，全世界人們的身也不淨，所有動物的身都不淨。既然這個身不淨，我們就不要太貪戀我們的身；這樣是用來對付我們的貪心的。

這樣的觀法，就是用智慧，叫做 'wisdom'。那「念住」應該是什麼？「念住」的意思是「依慧而住」——「依」著我們的智「慧」去「住」。「住」即是什麼？入定是依著我們智慧而「住」在定裡面，這樣叫做「慧住」才對，應該是「依慧住」，但是梵文不用「依」字，「依」字即是英文的 *re*、*in*。這些介詞，在梵文裡是沒有的，這樣應該是「慧住」才對，因為是用智慧去觀察。雖然是要依智慧，但這個智慧的出現要有一個先決條件，那是什麼？如果你這秒鐘想這個身是不淨，第二秒鐘你就想著今日邊隻馬的狀態好呢？第三秒鐘又返回來想現在這個身是不淨，第四秒鐘又想今日個股市如何呢？若你這樣修行的話，就永遠不會成就的。那麼應該要怎樣呢？要前一秒這個心是想什麼，到前一秒完結了，第二秒心念生起的時候，就要與前一秒的心念扣上鉤。前一秒是想「身」，第二秒繼續想「身」，把前後兩秒的心念連著，「令前後二秒的心念連著的」這種作用就叫做「念」，英文叫做 'memory'，用「念」來把前後二秒的心念鉤連起來。到第三個刹那，不要讓心飛了去另一處，又要讓它與第二個刹那的心念鉤連起來，靠「念」的力量令心一直連續下去。你可以訓練到在整個小時的禪坐，讓心在整個小時都能夠鉤著，一直緊鉤著，心不會走了去。這個「念」的作用是什麼？用「慧」是不能夠的，「慧」是能夠思考這個身，但它一樣會想股票，又會想賽馬，你想賽馬是要靠「慧」的，所以一定要靠「念」來鉤著，要「依」靠這個「念」來「住」在定的，所以叫做「念住」。「四念住」包括「觀身不淨」、「觀受是苦」、「觀心無常」、「觀法無我」，本來以上的

「觀」是指「慧」，但是若沒有「念」來鉤著，「慧」就會到處走，因此須「依念而住」，所以它不叫做「慧住」，但是它的本質是「慧」。所以說「依念而住」——是依靠那個「念」來維持這個「慧」，令這個「慧」能夠一直連續下去，所以就不叫做「慧住」，而叫做「念住」，這是「依念而住」的作用。

這就是「念住」作為複合詞較難解釋的地方，這是「鄰近釋」的構詞方法。本來「四念住」的本質是「慧」，但是它要依靠「念」而住。好像剛才說那人在灣景大廈住，我們應怎樣說？他是近維多利亞公園住，就是這樣。這叫做「鄰近釋」。

## 一·一·六 帶數釋

「六離合釋」的第六種是「帶數釋」(Diggi)，這一種最容易。「帶」一個「數」字在一起，就是「帶數釋」。「帶數釋」者，附「帶」一個「數」目。日本人改名最喜歡用到的名字，如：田中義一。這「一」字就表示他是排行第一的；如排行第二的，則名字會叫「二郎」，即是一個字帶一個數字。又如她是「大姑」，即是她是排行第一的，她是「三姑」，她是「六婆」等，這些複合詞都屬「帶數釋」，這很容易了解。又如書中寫：「開宗明義第一章」，那就是「第一」的篇章。譬如《論語》的〈學而第一〉，即是〈學而〉這一章是第一章來的。這些例子都叫做「帶數釋」。

已解釋「六離合釋」了，這要好好記一下，你們如果真是學佛的就要記住。明朝的人學唯識，他們把那些唯識的入門書選了八種出來，叫做「相宗八要」，其中一種就是「六離合釋」，他們認為學唯識宗(相宗)時，明白「六離

合釋」的構詞方法是很重要的。

### 一·二 「唯識」一詞不同解釋的依據

#### 一·二·一 作持業釋解

窺基法師解釋了「六離合釋」後，接著解釋「唯識」這兩個字於《成唯識論述記》中，因應不同的合成詞法式而闡示不同的意義。

論云：「唯識所成之名，以簡了為義。」

「唯識」兩個字又是怎樣解釋呢？這個「唯」字是表示「簡別」。怎樣才叫簡別？「簡」即是「簡擇」，簡擇這東西，「別」開另一樣東西，這就叫做「簡別」。譬如你去到果檔，那裡有金山橙，有蘋果，又有菩提子，各種生果堆放一起在那裡，你買的時候會怎辦？譬如我「簡」菩提子，假設我不吃其他東西的，所以「簡」菩提子，就「別」於其他東西，即是說你取了菩提子，就將金山橙那些東西推開不要，這就是「簡別」。

這個「唯」字是用來「簡別」的，怎樣「簡別」？這個世界，只是由這個識造成，不是由其他的東西造成，這樣就是「簡別」，「簡」了這個「識」，除去其他的東西，這就是「簡別」。窺基說「唯」字是用來「簡別」，「簡別」什麼呢？是「識」來的，不是「識」以外的東西，這就是「簡」；「識」字又怎麼解釋呢？這個「識」字當作「明了」、「了別」解，識有明了辨別境界的作用。所謂「唯識」這兩個字，「唯」是指「簡」：「識」就是指「了」，「以簡了為義」——它的意「義」就是「簡了」。

論云：「『唯』謂簡別，遮無外境；『識』謂能了，詮有內心。識體即唯，持業釋也。」

「『唯』謂簡別」，「唯」字是「簡別」的意思，選取、簡擇這樣，撇除另一樣，叫做「簡別」。「遮無外境」，「唯」字的意義是「遮」、是「否定」，「遮」即是「否定」，否定什麼呢？否定外境，即是說：識外的境是無的，是「否定」離心識以外的境，故「遮無」外境。其實「無」字是不需要的，但因為它要造成四字一句，「遮無」那些「外境」，「遮」那些外境、否定那些外境，說出那些外境是「無」的，是識外境無的，這樣就是「簡別」的意思。

「『識』謂能了」，「識」是指我們每一個眾生能夠明了種種事物的作用、力量，明了種種事物的力量，即能了的力量；「詮有內心」，這個「詮」字當作「表示」解，表示內心不是無的，心外的境是無的，但是我們內心不是無；心外的境不是有，是「非有」，內心非無，即是「非空」，這是「詮有內心」。

論云：「識性、識相皆不離心，心所、心王以識為主；歸心泯相，總言唯識。識體即唯，持業釋也。」

它說「識性」，「性」字當作「體」字解釋，即 'essence'——識的「本質」，「性」是指「自性」、「本質」，識的本質是什麼？識的本質是真如。識的「性」——識的「本質」雖然是真如，但這真如是誰的真如？是識的真如，所以用「識」這個字。「識性」是不離識的，「識」亦叫做「心」，這心識的本質便是「識性」。由識現出這個宇宙萬有的是「識相」，也是心識來的，是「識所現的相」。「識性」即是本體，「識相」即是現象界，一切萬法「皆不離心」，「心」字當作「識」字解，都是「識」的性質及相用而已。將一切識相泯除，收歸於心識中，此即「歸心泯

相」，所以「總言唯識」。「唯」有簡遮心外有法的意思，意謂並無離識而獨立之外境的存在。

論中的「識體即唯，持業釋也。」「唯識」這兩個字，是由「唯」與「識」這兩個詞合併而成。「識」為主，有一種屬性是「唯」，唯我獨尊。這「識」是「唯」我獨尊的，「識」即是「唯」，即是「唯識」，識體上持有「唯」的業用。窺基說這就是「持業釋」的用法。如果知道這是「持業釋」，這樣就清楚「唯識」這兩個字的意義。

### 一·二·二 作依主釋解

論云：「三十本論，名為『唯識』，藉此『成』彼，名『成唯識』，『唯識』之『成』，以彰論旨，三摩娑釋，依士立名。」

「三十本論名為『唯識』」：它說世親菩薩所造的《唯識三十頌》，這個根本的論——是以頌文為論的根本，叫做「本論」，就「名為『唯識』」，我們就叫它做「唯識」。

「藉此『成』彼」：「憑藉」這十大論師的注釋——「此」，「『成』彼」——成立、助成彼世親的《三十論》的道理。由此而助「成」它，故說「藉此『成』彼」。

「名『成唯識』」：這樣就叫「成」這「唯識」，名為《成唯識(論)》。十大論師的著述，是成立世親的著作；而世親的著作是成立佛所說的唯識的道理，所以「名(為)『成唯識』(論)」，即是這本《成唯識論》，所以叫「成唯識」。

「『唯識』之『成』，以彰論旨」；這個「成」是指什麼？是「唯識」的「成」。這種成立不是指唯物的「成」，是「唯識」的「成」，這就是「唯識之成」，是有「之」字的。「唯識」當作一個名詞，「成」又當作一個名詞，兩個名詞合併，這是「六離合釋」裡的哪一個「釋」呢？是持業釋？抑或依主釋？抑或是有財釋？「唯識」的「成」，這是「依主釋」——「唯識之成」。「以彰論旨」表明此「論」的宗「旨」是「唯識之成」。

「三摩娑釋，依士立名」：「三摩娑」samāsa即是「離合」，而「六離合」的梵文叫「殺三摩娑」(sat-samāsah)。它說在「六離合釋」裡，這「唯識之成」，是「依士釋」來的，是屬於依士釋，所以說：「依士立名」。如果用「六離合釋」來解釋「成唯識」一詞，應用「依士釋」，「依士釋」又名「依主釋」，這就會解釋為「唯識的成立」。這就是「依主釋」的用法。

## 二、總說蘇漫多聲

初學佛經的人，除了要學唯識之外，其他小乘的內容也應要學，其中有兩樣東西是難學的，第一種是「六離合釋」，這已解釋了，殊不困難。至於第二種是「八轉聲」——「蘇漫多聲」，「蘇漫多」的梵文是'subanta'，即語尾的變化。

（按：「八轉聲」即梵語語法中名詞有八種語格(Case)，是於名詞之語基(base)上附以語尾(case termination)，由其語尾之變化而來，包括：

- (1) 體聲（主格），
- (2) 業聲（賓格），
- (3) 具聲（能作者作業之具），
- (4) 所為聲（所與格，表示能作者作業之所為），
- (5) 所從聲（所從格，表示其物所從來），
- (6) 所屬聲（所屬格，舉物主以示所屬），
- (7) 所依聲（所於聲或於格，表示物之所依及物之所對），
- (8) 呼聲（呼格，呼物體之格）。

「轉」字表示唯是聲音之轉變。）

「八轉聲」者，即是語尾的變化。我們中國人所用的「名詞」是沒有語尾變化的；歐洲和印度的文字就有語尾變化。換言之，凡是印歐系的語言文字，都有語尾變化，即是每一個「名詞」都有語尾變化。

這件關於語言文字演化的事到底是怎樣？我們追尋的結果是這樣的：相傳那些百種人，在太古的時代，住在中央亞細亞，大概在高加索附近一帶。住在那裡的人多數是畜牧為生的，後來因為天氣變化，水草少了，不能不遷移到另一處地方謀生，於是就發生了一件民族大轉移的事情。怎樣轉移呢？有些人向西行，一路經過現在的小亞細亞，即土

耳其一帶，去到希臘；由希臘再向西行，去到意大利及德國一帶；再向西行，去到法國、西班牙；再向西行，入到英國。於是這些人就發生了語言的演化，創造了希臘語、拉丁語。意大利與西班牙就是用拉丁語，於是創造了這個語言系統。另外一些人向東行，去到現在伊朗一帶；去了伊朗一帶後，再轉移向東南行，入到印度；入到印度後，征服了印度的土人。這些人一直入到印度，在印度河流域一路向東行，依著恆河一路向東，征服了整個印度，這些人叫做雅利安人，即是印度的征服者，他們是白種人。另外有一些人向西南行，入到阿拉伯一帶，這樣他們成為阿拉伯附近一帶的人。每一支派都有他們自己的文字及語言，他們都是來自同一老祖宗，所有這些支派的語言都可變化，現在於語言學上叫做印歐系的語言，而印歐系的語言都有語尾變化的。

入到印度那些人，他所用的語言就是古代的梵文。古代的梵文後來漸漸變成即是現在密宗唸咒那些悉曇（按：siddhant，指梵字字母、梵字文法），那些是古代的印度文；再慢慢演變就變成近代天城體的梵文，印度文是這樣變化的。

所有這類印歐系文字，都有語尾變化的，有些是動詞有語尾變化，有些是名詞有語尾變化；英文就連動詞也有。現在式的話就加上 *ing*，過去式的話就加上 *ed*，像這類語言都是有語尾變化。如果是古代的印度文，即是梵文（sanskrit）。這些梵文有語尾變化，梵文的名詞有語尾變化的。它的語尾變化，叫做「轉聲」。在佛經裡，我們時常看到「音韻曲折」這四個字，當我們看到這四個字，就知道所謂「音韻曲折」即是指「語尾的變化」。那麼，語尾的變化是怎樣的呢？一般梵文的語尾變化，關於名詞的語尾變化就有八種，叫做「八轉聲」。這個所謂梵文的語尾變化，相等於英文的「格」——case，如主詞、賓詞這類的case，梵文有八個case，即八個語尾變化。

## 二·一 別解蘇漫多聲

## 二·一·一 體聲

「八轉聲」的第一種叫做「體聲」(nirdese)，即是指「主格」(subject)。譬如說：「牛吃草」。這個「牛」字就是做「主格」的。我們一般叫做「主格」，在梵文裡叫做「體聲」。

一般在佛經裡有這樣的例子，「體聲」用什麼例子呢？如果名詞是「體聲」的時候呢，譬如梵文 'purusa'，這個字，這個即是《金剛經》裡的「我相」、「人相」，意思是那個「人」；'purusa' 即是「人」。有人把它譯做「人」，有人譯做「丈夫」，有人譯做「士夫」，都是 'purusa'。這個字，音譯是「補盧沙」，如果做「主詞」的話，就是 'purusas'。

## 二·一·一 業聲

「八轉聲」的第二種叫做「業聲」(upadesane)。「業聲」即是現在所謂的賓格，亦即是英文的 direct object — 直接受詞，叫做「賓格」。若果 'purusa' 這個字用作賓格的時候，它就不是讀 'purusa'，變成 'purusam' (補盧衫)，「補盧沙」是 'purusa'，如果我們讀一篇梵文文章看到 'purusas' 這個字，我們知道這個字是做主詞；如果我們看到它是 'purusam'，我們一看便知道它是做一個 direct object — 直接賓詞。這就是「業聲」，譬如 'purusam'。

那麼，我們懂得這些語尾變化有什麼好處？我們學會了的話，便知道那些名詞的位置可以調亂，即是調放在句子

的開頭或結尾都沒所謂的。當我們一看到它是 'sas' 字尾就知道是做主詞，若是 'san' 字尾就必然是做賓詞。

所以梵文不論寫信、造詩或記事，可以將那些字的聲調排到有平有仄、有高有低、叮叮噹噹。讀起來，那些聲音還比法國人唸法文更好聽。現在法國人讀書叮叮噹噹已經很好聽。但梵文還比它好聽，因為梵文的字可以放在開頭或放在結尾，可以隨意調放。甚至印度人用梵文唸詩，可以用弦樂來配合的。

## 二·一·三 具聲

「八疇聲」的第三種叫做「具聲」(Kartikaraṇe)。「具」指「工具」，即是「用它來造什麼」的意思。如果用來做「工具」，就不是 'purusan' 了，而是叫做 'purusena' (補盧崽擎)。如果你看到那個字不是 'purusa' 而是 'purusena' 的話，你就知道是「用它做工具」的意思。譬如我說：我用那個人去做什麼事，要指出是「用」他；譬如我「用」這個斧頭來劈樹，這個斧頭是被我們「用」它做工具的，這就是「具聲」。

## 二·一·四 為聲

「八疇聲」的第四種叫做「為聲」(sampradāṅke)。這個「為」字讀「胃」，我「為」他而怎樣怎樣。「為聲」等於英文在名詞之前加上 'for'，「為」他而做。譬如我「為」阿甲做這件事，阿甲就要用「為聲」。用「為聲」的時候，它就不是具聲的 'purusena'，而叫做 'purusāya' (補盧沙耶)。如果你看到梵文的文章寫上 'purusāya'，你就知道它是「為聲」。

## 二·一·五 從聲

「八轉聲」的第五種叫做「從聲」(apādāne)。「從聲」即是英文前面加個 'from'，梵文不用加上那些介詞，它是將那個字的語尾音轉一轉就行了。

譬如這個 'purusa' 是「從聲」的話，就應讀 'purusat' (補盧沙頹)。這個字很特別的，是唐朝那些和尚創作的。這頹字的寫法，即「多」字邊加上「頁」字，你若查一些普通字典，應查不到這個字，這是 'purusat' (補盧沙頹)。

## 二·一·六 屬聲

「八轉聲」的第六種叫做「屬聲」(svāmiyacane)。「屬聲」很普通，等於中文語詞後加個「之」字，或加個「底」字；若是英文，則於語詞前加個 'of' 字，這便是「屬聲」。梵文 'purusasya' (補盧殺沙) 這字，你一看 'purusa' 的語尾轉變成 'purusasya' 的話，這樣就知道是「屬聲」了。

## 二·一·七 依聲

「八轉聲」的第七種叫做「依聲」(samnidhanarthe)，譬如 'purusa' 這個字，若它是「依聲」，就會變成 'puruse' (補盧鑑)，這個「鑑」字又是唐代和尚創作的。當你看到它是 'puruse'，你就知道它是「依聲」。「依聲」即是中文的「在」什麼地方，英文的 'in' 什麼地方、'at' 什麼地方，這些字就屬於「依聲」。

上述七種聲的語尾都有變化的，所以梵文難學就在於每個字都有七個語尾變化，想記住它是很困難的。那你怎樣去記住呢？以前我在中山大學做講師的時候，有一位教授叫做陳寅恪，他是教育部派來的。我去聽他講課，他懂梵文的。我就問他：「我們學梵文需要多長時間？」他說一本普通的佛經，你想在文法上能把它讀通的話，若每日能有兩小時的時間學習，大約需要八年！他解釋為何要這麼長時間？他說僅是記住那些語聲、轉聲，你就已經需要很多時間去掌握，是很麻煩費時的。

## 二·一·八 呼聲

「八轉聲」的第八種叫做「呼聲」(mahtrane)。「呼聲」是不用在語尾上變化的，但須加上「語頭變化」，加個「醯」字，便成為「呼聲」。譬如 'purusa'，它就變成 'he purusa'，直接叫的。即是現在你們唱國語歌，唱到中途，不是有個「嘿」字嗎？又例如你叫某人，你叫他做「嘿，某某！」這就是「呼聲」。

以上講述了梵文的「八轉聲」(蘇漫多聲, subanta)，我們知道一下都是很好的。

## 二·二 「成唯識論」一詞不同解釋的依據

前文已解釋了「三十本論，名為唯識。藉此成彼，名成唯識。唯識之成，以彰論旨。三摩娑釋依士立名」。窺基法師進一步解釋「成唯識論」一名，亦是因應合成詞的法式而闡示不同的意義。

論云：「蘇漫多聲屬主為目。『論』則賓主云烈、旗鼓載揚。幽關洞開，妙義斯蹟。以教成教，資教成理，即『成是論』，持業釋也；以理成理，因理成教，是『成之論』，依士釋也。」

「蘇漫多聲屬主為目」：「蘇漫多聲」即「八轉聲」。「成唯識」這三個字在「八轉聲」裡，合起來是一個「名詞」。「屬主」是指「隸屬於主」，因此「屬主」即是「八轉聲」中的「屬聲」。「成唯識」涵有「之」字，即是「成唯識之」；此「之」字表示隸屬於「論」，所以「論」字前面涵有個中文的「之」字；如果是英文，前面要加上 'of'。「成唯識論」的「成唯識」是「八轉聲」中的「屬聲」，隸屬於「論」，這便是「屬主為目」的意思。

「『論』則賓主云烈，旗鼓載揚；幽關洞開，妙義斯蹟」：這句是解釋「論」字。它說「論」字，「論」指「議論」。「賓主云烈」是「賓」一「主」互相討論。「云烈」的「云」字是助語詞，「烈」字即是「列」。「旗鼓載揚」是指有時在討論的時候，好像對付敵人那樣，對於學理上的討論，一點情感也不留，好像戰爭時，打起戰鼓，拿起旗杆，就去衝鋒陷陣一樣，這是「旗鼓」。「載揚」的「載」字是助語詞，沒有意思，故不用解釋，這是「旗鼓載揚」的意思。

「幽關洞開」：「關」是指一道門，「幽」者，「深」也，「幽關」是指很深的門。「洞」者，「通」也，「洞開」指整扇門打開。表示很深的義理都給我們講明白了，只要肯討論就可以的，這就是「幽關洞開」的意思。結果是「妙義斯蹟」，一種很奧妙的義理就能表示出來，而且解釋得很繁密，這是「妙義斯蹟」。

接著是應該怎樣解釋「成唯識論」呢？應解釋為「成唯識之論」，這是「依主釋」。

「以教成教，資教成理」，用十大論師所造這本論的教訓來成立世親菩薩《三十頌》的教訓，以「教」來成

「教」；然後再用世親菩薩的教訓，「資」者，即是「取」也，「取」世親菩薩的教訓來成立唯識的道理。

這裡顯示「成唯識」與「論」字的關係有兩重，第一重是持業釋（「即『成是論』，持業釋也。」）：這本「論」有「成」立唯識的作用，就是「持業釋」。「以理成理，因理成教」，用這本論裡面所講的道理，來成立唯識的道理，「是『成之論』」，就能夠「成」立唯識的「論」，如果這樣解釋，就是「依士釋也」，即是「依主釋」的用法。

我再用白話講「成唯識論」這論題：「成」就是「成立」，「唯識」是指「唯識的道理」，世親菩薩造這《三十頌》，就是「成」立「唯識」這種道理，而「唯識」這種道理是佛的宗旨。即是說世親的《三十頌》「成」立佛所說的「唯識」的道理，這就是「成唯識」的意思。

那麼「成唯識論」又如何解釋呢？這本論有成立唯識這種道理的「作用」，成立唯識的道理就是這本論的「作用」，這是「持業釋」了；又可以這樣解釋：這本論是成立唯識「之」論，這是「依主釋」了。